



TCL MULTIMEDIA TECHNOLOGY HOLDINGS LIMITED

TCL 多媒體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本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1070)

二零一六年一月十四日(星期四)股東特別大會適用之代表委任表格

本人／吾等⁽¹⁾ _____

地址為 _____

為⁽²⁾ _____ 股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1.00港元股份之登記持有人，

茲委任大會主席，或⁽³⁾ _____

地址為 _____

為本人／吾等之委任代表，代表本人／吾等出席謹訂於二零一六年一月十四日(星期四)上午十一時三十分假座香港灣仔港灣道18號中環廣場35樓雷格斯會議中心舉行之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及其任何續會)及投票，依照下列指示就下列決議案投票：

	普通決議案	贊成 ⁽⁴⁾	反對 ⁽⁴⁾
1.	<p>(a) 批准、確認及追認，本公司與樂視致新電子科技(天津)有限公司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十一日訂立之認購協議(定義見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二十八日之通函(「通函」))(協議副本註有「A」字樣及經大會主席簡簽，以資識別)，內容有關投資人(定義見通函)按認購價每股認購股份6.50港元認購總數348,850,000股本公司新普通股(「認購股份」)及據此擬進行之交易；</p> <p>(b) 授予本公司董事(「董事」)特別授權(「特別授權」)根據認購協議之條款及條件，行使本公司權力配發及發行認購股份，而該等認購股份將各自及與於配發及發行日期之所有本公司已發行繳足普通股在各方面享有同等地位，特別授權乃附加於本決議案獲通過之前可能不時授予董事之任何一般或特別授權，且不得損害或撤銷該等授權；及</p> <p>(c) 授權任何董事採取一切有關行動及事宜，簽署及簽立所有有關進一步文件(倘須在文件上加蓋印鑑，則本公司任何兩名董事或任何董事連同本公司秘書加蓋印鑑)，並採取其可能認為就實行認購協議或據此擬進行之交易或與其有關屬必要、適當、適宜或合宜之該等步驟，並同意及對其任何相關事宜或與其有關作出有關修訂、修改或豁免。</p>		

日期 _____

簽署⁽⁵⁾⁽⁶⁾⁽⁷⁾⁽⁸⁾ _____

附註：

- 請用正楷填寫全名及地址。
- 請填寫以 閣下名義登記之股份數目。如未有填上數目，則本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為與所有以 閣下名義登記之本公司股份有關。
- 如欲委任大會主席以外之任何人士為委任代表，請刪除「大會主席」之字樣，並在適當空欄內填上擬委任人士之姓名及地址。本代表委任表格如有任何改動，必須由簽署人簡簽示可。受委任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
- 重要提示：** 閣下如欲投票贊成決議案，請在該決議案旁邊之「贊成」欄內加上「✓」號。如欲投票反對決議案，請在該決議案旁邊之「反對」欄內加上「✓」號。如未有任何指示，委任代表將有權酌情投票贊成或反對決議案，或放棄投票。 閣下之委任代表亦有權就未在通告列出但在股東特別大會適當提呈之任何決議案酌情投票。
- 如屬聯名股東，若排名較先之持有人已經(不論親自或通過委任代表)投票，則其他聯名持有人之投票不會再被接納；就此而言，排名先後乃根據股東名冊內之排名而定。
- 代表委任表格須由 閣下或 閣下正式書面授權代表親自簽署。若為公司，則本表格須加蓋公司印鑑，或由高級職員或獲得正式授權之代表親筆簽署。
- 本代表委任表格連同經簽署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由公證人證明之上述授權書或授權文件副本，應盡快送達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惟無論在任何情況下，該表格最遲須於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前送達，方為有效。
- 閣下填寫及呈交代表委任表格後，仍可依願親身出席大會，並於會上投票。